

证券代码：300443

证券简称：金雷股份

公告编号：2024-074

## 金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终止实施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暨注销股票期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5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暨注销股票期权的议案》。经审慎研究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实施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同时一并终止与本激励计划配套的公司《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文件，并注销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审批程序

1、2023 年 9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查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2、2023年9月29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表决权的公告》，独立董事王建平先生作为征集人就公司拟定于2023年10月16日召开的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表决权。

3、2023年9月28日至2023年10月9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公告栏进行公示。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有关的任何异议。2023年10月10日，公司监事会发表了《监事会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4、2023年10月16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2023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再次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6、2023年11月2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共53人，首次授予数量为160.17万份，首次授予登记完成日期为2023年11月27日。

7、2024年10月1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权益失效的公告》。根据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自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激励计划超过12个月未确定预留权益激励对象，预留的39.83万份股票期权权益失效。

8、2024年11月15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暨注销股票期权的议案》。经审慎研究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实施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同时一并终止与本激励计划配套的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文件，并注销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

## 二、终止实施本激励计划的原因及注销等事项

### 1、终止实施本激励计划的原因

根据公司《2024年三季度报告》及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实现本激励计划各年度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难度较大，若继续实施本激励计划将难以达到预期的激励目的和效果，不利于充分调动公司核心团队的积极性。为充分落实员工激励机制，保护公司、员工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从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和保护核心团队积极性考虑，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经审慎研究，公司决定终止实施本激励计划，同时一并终止与本激励计划配套的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文件，并注销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

### 2、本次注销股票期权的情况

根据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本激励计划

终止时，公司应当注销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涉及需注销的股票期权为 160.17 万份。公司董事会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终止实施本激励计划后办理相关股票期权的注销手续。

### 三、关于公司终止实施本次激励计划的影响及后续安排

#### 1、终止实施本次激励计划的影响

公司终止实施本激励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亦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层和核心骨干的勤勉尽职。

公司终止实施本激励计划需要确认的相关股份支付费用，由公司财务部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处理。终止实施本激励计划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股东权益产生实质性影响，最终股份支付费用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 2、后续安排

本激励计划终止实施后，公司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充分考虑行业、市场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通过优化薪酬体系、完善绩效考核制度等方式充分调动公司管理层和员工的积极性，推动上市公司可持续健康发展。根据《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议的《关于终止实施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暨注销股票期权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承诺，将按照《管理办法》的规定，自审议终止实施本激励计划的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之日起三个月内，不再审议股权激励计划。

#### 四、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根据公司《2024年三季度报告》及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实现本激励计划各年度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难度较大，若公司继续实施本激励计划已难以达到预期的激励目的和效果，公司终止实施本激励计划暨注销股票期权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终止实施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构成重大影响。

#### 五、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终止实施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暨注销股票期权的事项符合《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公司继续实施本激励计划已难以达到预期的激励目的和效果，本次终止及注销股票期权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及核心骨干的稳定性，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 六、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终止实施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暨注销股票期权的法律意见书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本次终止与注销已经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授权和批准，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以及《公司章程》《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次终止与注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尚需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办理股份注销登记等手续。

公司本次终止与注销的原因、数量及后续安排符合《管理办法》《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明显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 七、独立财务顾问的结论性意见

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独立财务顾问报告认为：截至报告出具日，本次终止实施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暨注销股票期权事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终止实施本激励计划事宜除尚需取得股东大会的审议批准外，还需按照《公司法》《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及时依法办理股票期权注销手续，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 八、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3、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关于金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终止实施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暨注销股票期权的法律意见书；
- 4、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金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终止实施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暨注销股票期权事项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 5、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金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5日